

教育部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壹、緣起

民國（以下同）110 年本部發布《學習社會白皮書》，據以訂定為期 4 年之第 1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110 年至 113 年)，引導我國推動終身教育整體方向與策略。基於第 1 期計畫執行基礎與成果，進行檢視與政策盤點，續予研擬第 2 期中程發展計畫，並因應社會變遷與新興科技挑戰，持續調整執行策略、擴大多元學習機會、完善制度設計，使我國終身學習體系得以穩健且永續發展。

我國現階段已具備《終身學習法》、《社區大學發展條例》、《家庭教育法》、《圖書館法》等相關終身學習法規，並持續透過指標性計畫推動各項業務，力求健全各級相關行政機關權責，發展具系統性與前瞻性重點政策。因此，本次第 2 期計畫賡續以共同性、整合性、前瞻性視野，掌握當前社會發展趨勢及挑戰，研析現況與需求，以形成終身學習具體方案與策略，並結合跨部會、跨域資源，發揮群策群力之效，逐步實現學習型臺灣之願景。

貳、國際趨勢與社會挑戰

受到當前世界強國競爭與區域局勢激烈變遷影響，未來社會和教育將面臨高複雜及多樣化挑戰，且隨著醫療體系快速發展，全球各國人民平均壽命呈現逐年上升趨勢，個人職場生涯時間有所延長，因此全民終身學習參與率及國人健康生活品質攸關國家發展與競爭力，期過建構完善且全方位成人教育與終身學習政策，打造更具韌性及創新之臺灣。

2021¹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報告「共創我們的未來：教育的新社會契約」（Reimagining Our Futures Together: A New Social Contract for Education），呼籲教育體系和體制應有積極作為並採取立即有效行動，不只在個別國家內，甚至應該從全球層次改革教育體系，對社會和人類提升正面作用，以應對氣候變遷、社會不平等、數位科技衝擊等環環相扣之危機。該

¹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SCO). (2021). *Reimagining our futures together: A new social contract for education*. Paris: UNESCO.

契約特別強調「教育的新社會契約必須以人權為依據，以非歧視性、社會正義、尊重生命、人的尊嚴和文化多樣性等原則為基礎，包含關懷、互惠和團結的倫理，加強教育作為公共事業、共同利益之地位（UNESCO, 2021）」²。在教育體系與社會變遷交互作用下，國家應致力追求包容、公平和多元等價值，以教育體系途徑提升個人自我實現和社會公平正義。

對於建構終身學習社會發展宏圖，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²）2023年提出「微型終身學習和就業的認證」（Micro-credentials for lifelong learning and employability），期透過更多學習途徑和資源，多元連結從高中階段到高等教育途徑，促成學習者之勞動市場參與，亦涵蓋特殊族群學習者之社會包容與支持，顯示重要國際組織都重視終身學習對人力資源、社會進步和公平正義之貢獻。

面對國際趨勢、社會發展所帶來對於終身教育與學習內容、模式或因應方式等，概述如下：

一、全球化與國際性

世界各國在經濟、文化、政治和科技等面向存在彼此合作、依賴和競爭關係，諸如貿易自由化、技術進步、跨國企業，以及國際組織和協定發展，不僅促進各國經濟、文化和科技交流，也帶來新興議題及挑戰。全球衝突和災難導致大量移民和難民，他們需要重新學習融入社會，卻面臨語言、文化和就業等挑戰；全球化經濟競爭加速技能需求變化，許多傳統工作面臨淘汰。以上現象都需要教育體系提供更靈活多元學習計畫，以適應人力資源和社會發展需求。

因此，終身教育政策之規劃與推動，需要因應各種多樣性差異議題，發展具有包容性終身學習政策，尤其在追求全球公平和正義目標下，更應將婦女、高齡者、少數族群、新移民、身心障礙者等群體需求納入政策規劃，確保其終身學習權益。

二、高齡化與支持性

全球人口結構變化顯示，2050年80歲以上人口將增加三倍，意味人類

²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2023). *Micro-credentials for lifelong learning and employability*. Paris: OECD Publishing.

壽命、職業生涯和晚年生活都將延長，我國已邁入超高齡社會，高齡人口增加對終身學習發展帶來挑戰與契機，需要積極教育和學習加以預防和扶助。其次，超高齡社會對勞動力市場和經濟結構產生深遠影響，中高齡人力資源將成為社會支柱，提供中高齡者投入勞動和再就業支持與管道，亦為高齡教育重點。

因此，提供中高齡者適合學習機會，幫助其繼續參與社會活動，並提供持續參與勞動生產之友善職場環境。透過倡導終身學習，不僅能帶來個人成長，亦具公共價值，進而提升國民對終身學習之意願及行動，以積極建立回應中高齡者社會參與之社會需求。

三、科技化與創新性

人工智慧與自動化技術改變知識獲取方式，更提升生產效率、改變勞動力市場需求，面對未來科技高度進展和革新，積極採取有效策略，將科技變遷、發明成果及創新教育趨勢，導入終身教育政策，提升國民數位素養，促進適應新技術、創新與批判性思考能力。因此，終身學習政策宜結合高等教育資源，重新重視 30 歲以後專業繼續教育與職能培訓。例如透過技能培訓，幫助更多人掌握新興技術，適應數位轉型需求，提升勞動力市場靈活性與競爭力；同時，倡導數位技術在教育上之應用，提高學習普及性與滿足個人化學習需求。

當然在科技創新快速發展下，所帶來數位落差問題也不容忽視。因此，不分國民年齡、族群、地域或性別，提供科技素養之學習與資源配置，培養國人應用數位科技之便利性和可近性，以確保全體國民得以公平地獲取數位資源和技術知能。

四、風險化與永續性

現代社會面臨挑戰具多重且變動性，從突發性災難、公共衛生危機、自然災害到社會衝突，進而全球暖化、生態失衡與資源枯竭等，均使國家與國人承受高度不確定性與風險壓力。於此脈絡下，透過持續學習制度設計與政策引導，國人得以培養應急意識與行動，並於危機情境下展現有效回應能力。同時，透過心理韌性與環境保護素養之培育，例如心理健康教育、社會情緒

學習與危機處理課程等，確保個人於壓力情境中維持理性，進而支撐社會安全網的穩固基礎。

若政府與教育機構能透過成人終身教育、各類社區型學習組織與職業培訓機制，系統性地推動環境保育與永續發展課程，則國人得以於日常生活與產業參與中，落實綠色轉型，進而優化社會環境並強化永續責任，既是強化社會於風險衝擊後恢復與重建之關鍵機制，也是培養國人適應全球挑戰、積極參與國際永續發展重要使命。

五、多元化與包容性

全球政治、經濟、人口、職業和婚姻等之間流動，使得不同文化與族群接觸與交流日益頻繁，各國文化構成及社會變得更加多樣化。當前我國社會文化及政治經濟多元發展，社會亦出現多元歧異現象，這種多元化不僅體現在種族或民族層面，還涵蓋語言、宗教、價值觀、生活方式等多個向度。在此，終身學習扮演著重要角色，不僅是知識和技能之傳授，更是促進社會融合之重要工具。因此，積極鼓勵發展跨越族群與世代之代間互動友善環境，以縮小不同族群和世代之間鴻溝，促進相互理解和尊重。

多元文化社會下學習者透過多重學習途徑，有助於促進彼此理解與尊重，減少文化衝突，並增強社會凝聚力。因此，持續提供特定群體融入社會學習支持和資源，並提升其勞動參與率和社會參與管道，仍需持續推動和努力，方能真正建立一個包容、和諧之多元文化社會。

綜合上述，面對全球化、高齡化、科技化、風險化、環境永續和多元文化等趨勢及挑戰，亟需透過終身教育與學習之規劃與實施，促進國人有效面對未來社會變動發展，期能在更加複雜且多樣化社會結構中實踐終身學習權利與權益。我國終身學習政策推動構面完整，重視理論及實務整合，在社區大學、樂齡學習和新住民學習支持等深具基礎，未來將持續累積發展經驗、型塑發展模式，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或活動，戮力推展終身學習。

參、第 1 期計畫執行概要與檢討

第 1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由本部成立專責單位如期如質執行完成，成功推展並奠定扎實基礎。檢視第 1 期計畫執行情形，檢視尚需持續改善

和尋求突破之處，說明如下：

一、健全法制基礎：修訂終身學習相關法規牽涉整體教育及社會議題甚廣，宜審慎評估現下社會環境與政治、經濟條件。現行終身學習相關法規之規範與支援，制度與系統仍可穩定運作；但 110 年《學習社會白皮書》所描述社會環境背景前瞻分析與第 1 期計畫推動後，可以瞭解到從終身學習需求調查與成效評估、學習資訊系統建置、銜接正規與非正規等教育形式，涵蓋人生各階段學習制度，進而建置終身學習認證基礎資料等，則有待持續整合與強化，期能建立更完善的終身學習制度。

二、培養專業人才：培養專業人才是終身學習重點之一，需要提升終身學習素養之對象非常廣泛，包括各類專業人員、教師以及民眾等。透過推廣鼓勵與諮詢輔導、專業認證等機制，以強化各類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至於教師和民眾，則透過持續辦理各類多元增能、培訓或回流訓練等課程活動，促進其專業發展與終身學習素養。

三、擴充學習資源：終身學習資源具多元性，需要透過公私部門等橫向連結或跨域整合，除對特定族群及相關民間組織之終身學習推動持續透過各項鼓勵及補助措施給予支持外，亦可透過建置各類學習型組織，深化政府與民間資源協作，全面推展終身學習。

四、提供多元管道：終身學習管道跨越正規、非正規與非正式學習範疇，從對個人學習支持系統（如經費、教材、環境、平臺等），到家庭代間教育（含地方政府與企業場域）範疇等，均為多元終身學習管道一部分，因此從學習支持與環境條件、軟硬體設施等充實，進一步突破傳統學習管道限制。

五、推動跨域合作：終身學習之實施並非僅侷限於政府機關或特定推動機構，永續發展之公民培力、高齡學習資源與環境整合、多元族群與文化教育活動等，均可能涉及其他單位各種推動計畫，透過公私協力倡導與連結，期能發揮跨域合作、互助共好之終身學習成效。

六、加強國際交流：透過終身學習措施推展除需要強化本土國民知識素養外，更需要與國際接軌。換言之，無論是建立國民識讀標準、深化全民終身學習素養、發展學習型城市與國際交流，或是培育具外語能力之終身學習人才，皆屬積極推動重點面向。

肆、實施期程

自 115 年 1 月至 118 年 12 月止，為期 4 年。

伍、目標

本次第 2 期中程發展計畫依學習社會白皮書之 6 大實施途徑及 17 個行動方案為基礎，研擬 39 個執行策略與方法，目標與推動重點概述如下：

一、整合終身學習機制與提升專業人員素質

終身學習推動著重整體機制、民眾在各生涯階段需求，以及專業人員等。首先，在機制部分，掌握民眾終身學習需求、調查與評估，並提供可近性終身學習資訊與終身學習紀錄；其次，持續擴充成年者終身學習管道並推動「30+大學」試辦計畫，配合多元終身學習機會或課程認證機制，進一步整合正規與非正規教育系統。再者，終身學習專業人員部分，包括各領域專業人員之角色、功能、服務場域及社會需要性等面向，將持續提供進修管道或認證機制。終身學習在體系機制建構，以及全民參與和專業人員充分協力合作，開展終身學習新契機。

二、建立終身學習資源平臺與學習補助機制

提供民眾可近性學習資源，是提升終身學習參與率重要途徑之一。因此，建構系統性終身學習資源平臺，整合計畫、方案、資訊、課程、教材、人力等資源，提供民眾容易接觸學習資源，鼓勵更多人投入終身學習，以及滿足個人學習需求。此外，設立補助個人學習經費機制，支持民眾依據個人需求進行自主學習，不僅有助於充分開發個人潛能，帶來不同生涯規劃或職涯轉型，進而厚植與優化社會人力資源，深化國家競爭力。

三、推動終身學習創新方案與研發數位學習課程

在人工智慧快速發展與數位轉型時代下，終身學習課程與活動必須持續創新服務並倡議社會相關議題。除持續推新終身教育機構服務方案，增進渠等服務與全民終身學習深度連結外，研發並推廣各類數位終身學習課程，以符合民眾彈性學習模式。除支持個人自主學習外，亦將依據各場域與不同對象之學習需求，全面發展創新方案與數位教材之編製與推動，並鼓勵相關研發措施。

四、完善終身學習素養指標

建立明確素養指標可使政府、教育機構與社會各界對終身學習內涵有共同理解，並以一致性方向規劃業務推動、課程教學、資源配置與學習評估。此指標不僅有助於引導民眾掌握終身學習所需核心能力，也能協助各年齡層依個人需求進行學習規劃。因此，研擬適合國情與國際趨勢之終身學習素養指標，是推動全民終身學習重要基礎工程，制定評估與追蹤機制，掌握全民學習現況與發展趨勢，進而作為資源投入、補助推動及政策調整參據。

五、符應多元族群終身學習需求

終身學習不僅是為個人身心健全，更重要的是激發潛能，讓每個人在變動社會能擁有公平發展機會，因此除了提升全民終身學習素養及知能，更需關注不同發展條件族群，如原住民、新住民、身心障礙者、中/低收入族群和高齡者等，提供平等學習機會，達到自我成長與實現。

六、培育在地與國際終身學習人才

依《學習社會白皮書》中所提國際終身學習創新與人才方案，除終身學習課程與方案跨域合作、整合資源、擴充管道外，亦持續強化國民識讀能力，並透過全民外語能力之培養、學習型組織之推動，以及學習型城市計畫等推動、交流，進一步開展臺灣終身學習國際化新視野與新境界。

陸、內容表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1. 健全法制 基礎	1-1 強化終身學 習法規	1-1-1 研修終身學習相 關法規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因應終身學習發展趨勢及 相關創新計畫研訂，本部主 管法規命令（如終身學習 法、補習及進修教育法、家 庭教育法、新住民相關規 定、社區大學發展條例、非 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辦 法等）持續研議修正。
	1-2 建立整合型 終身學習體 系	1-2-1※ 推動在地終身學 習需求調查與實 施機制	地方政府	教育部 （終身教 育司）		V	V	V	由本部提供終身學習需求 調查基本架構，作為地方政 府調查在地民眾終身學習 需求參考，以利提出在地終 身學習推動計畫。
		1-2-2 建置學習型地圖	地方政府	教育部 （終身教 育司）	V	V	V	V	輔導地方政府建置、更新終 身學習資源網站，並由本部 研議建置全國性入口網站， 以利民眾查閱。
		1-2-3※ 推動「30+大學」試 辦計畫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教育部 （高等教 育司、技 術及職業	V	V	V	V	為滿足民眾不同生涯階段 學習需求，以辦理「第三人 生大學」成效為基礎，對 30 歲以上民眾，推動「30+大學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教育司)					試辦計畫」，結合大專院校教學與研究優勢依據目標學員需求開設學分學程，提供彈性修業方式，鼓勵民眾跨域學習及服務社會，協助民眾投入職場之能力。
		1-2-4※ 辦理介接個人學習紀錄資料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數位發展部	V	V	V	V	以非正規教育課程、樂齡大學、家庭教育專業人員、30+大學、本土語言考試認證為範疇，研議介接個人化資料自主應用平臺，以利民眾查詢個人學習紀錄，作為發展終身學習帳戶之基礎建置。
	1-3 建立終身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1-3-1※ 完善終身學習素養評估指標之應用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	V	V			以第 1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為基礎，針對終身學習素養之語文、科技、健康和公民參與等議題進行素養指標研究，作為終身學習推動成效評估參據。
		1-3-2※ 推動地方政府建置終身學習素養	地方政府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V	V	V	地方政府應建置終身學習素養評估機制，以利政策規劃及業務執行。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評估機制							
		1-3-3 精進成人教育調查統計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	V	V	V	V	檢討及規劃成人教育調查方式及內容。
2. 培養專業人才	2-1 培養各類終身學習專業人員	2-1-1 辦理各類終身學習專業人員知能研習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透過推廣鼓勵、諮詢輔導與促進認證等機制，持續推動各類專業人員之繼續教育，以提升專業人員之質與量。
	2-2 提升各類專業人員的終身學習素養	2-2-1 提升各級學校教師推展終身學習知能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V	V	V	V	透過如在職教師學分班（師資司）、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計畫（國教署）、教學實踐研究補助計畫（高教司、技職司）等，深化教師終身學習知能。
		2-2-2 表揚推動終身學習成效績優單位及個人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包含推展家庭教育績優個人暨團體、樂齡學習政策計畫訪視績優縣市、表揚辦理社區大學業務績優地方政府與績優社區大學、終身學習楷模選拔、獎勵中央政府推動建立員工學習制度績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優單位、臺灣閱讀風貌、社教貢獻獎等。
3. 擴充學習 資源	3-1 強化特定族群終身學習 補助機制	3-1-1 精進非正規教育 認證機制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檢討非正規教育課程辦理 及認證補助情形，研擬精進 措施，以強化非正規課程銜 接正式課程功能。
		3-1-2 辦理身心障礙成 人終身學習課程 或活動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 方 政 府、社教 館所	V	V	V	V	鼓勵、補助國立社教館所、 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 身心障礙成人終身學習相 關課程活動（如辦理身心障 礙成人終身學習活動任課 教師及工作人員修習特殊 教育相關研習、補助身心障 礙成人修習非正規教育課 程等）。
		3-1-3 辦理補助新住民 終身學習課程或 活動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 方 政 府、社教 館所、民 間團體	V	V	V	V	鼓勵或補助國立社教館所、 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 新住民相關課程活動。
	3-2 鼓勵民間組 織推展終身 學習活動	3-2-1※ 辦理強化國人終身 學習意識(素養)之 多元課程活動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依教育部補助辦理終身學 習活動實施要點、教育部補 助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圈 實施要點等，委託專業團體

白皮書		第2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分齡、分眾、分管道方式辦理多元課程、活動或工作坊等。
		3-2-2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多元終身學習活動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持續落實教育部補助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實施要點、補助及獎勵辦理樂齡學習活動及業務實施要點、補助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要點、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等，以擴充學習管道及社區站點。
		3-2-3 結合教育基金會推展終身學習多元活動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持續落實教育部補助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圈實施要點，以強化公私協力，整合公私部門資源。
		3-2-4 鼓勵企業建立員工終身學習機制及資源	經濟部、勞動部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V	V	V	V	經濟部持續辦理「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勞動部「協助企業辦理員工訓練課程」等，強化勞工終身學習知能。
	3-3 推動各類學習型組織	3-3-1 辦理學習型城市計畫(含認證)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習型城市推動計畫及認證計畫，透過建立每個縣市為學習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型城市，達到學習型臺灣之願景。
		3-3-2※ 鼓勵大專校院與民間單位建立在地各類終身學習群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教育部 (高等教育司、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V	V	V	V	持續鼓勵大專校院運用專案計畫，或大專校院與民間組織策略聯盟，研議簽訂合作契約，持續鼓勵及輔導各類學習型組織之發展(包含個人、家庭、組織、城市等層面)。
		3-3-3※ 圖書館結合家庭教育試辦計畫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以圖書館為核心，串聯學校、家庭教育中心及在地團體，推動跨世代共讀與家庭共學，委請國立圖書館及地方政府辦理，透過整合資源，打造社區家庭教育推廣據點。
4. 提供多元 管道	4-1 加強支持個人自主學習的環境及機制	4-1-1※ 發放終身學習票券活動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擴大辦理終身學習票券適用對象、使用期間及使用範圍等，培養國人終身學習習慣，進而提升終身學習參與率。
		4-1-2※ 推動全齡AI數位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善用AI數位化工具，發展多元終身學習課程，並透過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終身學習課程							虛實整合宣導方式，行銷推廣終身學習課程。
		4-1-3 優化終身學習機構環境及創新數位服務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辦理硬體設施設備改善計畫、促進數位服務計畫等均屬之（如補助國立社教館所、社區大學及樂齡學習中心優化無障礙學習環境及資源等）
		4-1-4※ 擴充終身學習資源平臺功能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持續蒐集相關單位終身學習資源或教材，並彙整至終身學習資源平臺，強化終身學習資訊與資源指引。
		4-1-5※ 鼓勵地方政府辦理成人學習諮詢服務工作	地方政府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V	V	V	V	地方政府透過學習型城市計畫、既有社區或高齡學習據點，提供並輔導在地民眾相關學習諮詢或服務，以利成人依自身需求選擇適合學習課程或活動。
	4-2 強化家庭及各場域代間學習	4-2-1 補助地方政府推展家庭教育（含代間學習、社會情緒學習）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落實本部第 3 期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111-115 年) 相關事項，並協助推廣家庭成員與一般成人之社會情緒學習教育。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4-2-2 鼓勵企業推動職場家庭教育及代間學習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V	V	V	V	推動「職場—家庭教育」課程活動模組，落實本部鼓勵職場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相關事項。
5. 推動跨域合作	5-1 推展永續發展學習、培養環境公民	5-1-1 鼓勵機構、團體辦理環境永續課程活動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透過社區大學特色議題計畫、學期開設課程活動，以及館所或基金會辦理研習活動等方式，提升民眾用永續發展環境意識，具備永續發展之公民素養。
	5-2 整合高齡友善學習環境與資源	5-2-1 擴充高齡學習管道及友善環境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與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相關（樂齡學習中心、樂齡大學、試辦 30+大學等），包含硬體設備設施改善情形。
		5-2-2 充實高齡數位化學習資源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文化部、衛生福利部、數位發展部	V	V	V	V	本部「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行政院「高齡科技產業行動計畫」與文化部及衛福部相關方案，對於高齡者加強推動數位賦能及連結社會參與。
	5-3 強化跨族群	5-3-1 辦理終身學習節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每年 10 月規劃辦理「終身學習節」並串聯地方政府多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與跨文化學習								元終身學習活動，宣導推廣終身學習。	
		5-3-2 辦理多元文化課程或活動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文化部、內政部、原民會、客委會	地方政府		V	V	V	V	1. 多元文化教育學習圈、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節目、社區大學、國立空中大學開設相關課程、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開設相關課程等。 2. 相關部會推動諸如文化平權、社造多元協力跨域共創、族群主流化相關課程活動等。
6. 加強國際交流	6-1 推動國民識讀標準	6-1-1 依終身學習核心素養內涵，強化國民素養知能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		V	V		依終身學習核心素養及指標內涵，瞭解國民素養，進而研訂多元終身學習推廣策略，提升國民終身學習參與率與學習成效。	
	6-2 持續推動學習型城市及其國際交流	6-2-1 輔導訪視學習型城市認證計畫辦理成效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V	V	V	V	每年度受理學習型城市認證申請及作業。
		6-2-2		地方政府	--	V	V	V	V	獲得補助及認證縣市於計

白皮書		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							
實施途徑	行動方案	執行策略與方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5	116	117	118	說明 / 備註
		強化學習型城市 進行國際交流							畫內強化國際交流之舉辦 及執行
	6-3 培養終身學 習體系外語 人才並促進 國際化	6-3-1 鼓勵終身學習機 構辦理外語課程 活動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文化部	地方政府	V	V	V	V	文化部及本部部屬館所雙 語導覽或諮詢服務等；國立 教育廣播電臺製播線上雙 語生活資訊節目及營隊等。
		6-3-2 推動終身學習機 構國際交流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文化部	地方政府	V	V	V	V	文化部及本部積極辦理或 參與國際研討會/博覽會、 年度因公出國考察、部屬社 教及文化館所辦理國際交 流活動等，引導地方政府拓 展國際交流管道，提升跨國 終身學習合作與經驗分享 之能量。
		6-3-3※ 推動終身學習機 構網站雙語化	教育部（終 身教育司）、 地方政府	--	V	V	V	V	加強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 所轄終身學習機構網站國 際化，提升國際使用者之可 近性與服務品質，促進我國 終身學習資源之國際交流 與能見度。

柒、績效指標與資源需求

一、績效指標及目標值

(一) 量化指標

項次	六大途徑	關鍵績效指標	各年度目標值			
			115	116	117	118
1	建置法制基礎	我國學習型地圖完成縣市數	6 縣市	12 縣市	18 縣市	22 縣市
		30+無界大學	50校	60校	70校	80校
2	培養專業人才	專業人員參與相關課程培訓人數	500 人	600 人	700 人	800 人
3	擴充學習資源	圖書館結合家庭教育試辦計畫	6 間	7 間	8 間	8 間
		辦理終身學習活動之教育基金會家數	95 家	100 家	103 家	105 家
4	提供多元管道	終身學習票券受益人數	36,000 人	50,000 人	60,000 人	70,000 人
		建置終身學習資源平臺之縣市數	6 縣市	12 縣市	18 縣市	22 縣市
		補助家庭教育中心或基金會推廣職場家庭教育	6 案	7 案	8 案	8 案
		擴充終身學習數位資源數量	5 門		8 門	
5	推動跨域合作	完成數位示範場域合作之縣市	12 縣市	13 縣市	14 縣市	15 縣市
6	加強國際交流	獲得學習型城市認證之地方政府	2 縣市	2 縣市	2 縣市	2 縣市
		推動終身學習機構網站雙語化	10 個	15 個	20 個	25 個

備註：年度目標值依前一年度執行情形滾動式修正。

(二) 質性指標

1. 健全法制基礎

1-1 檢視終身學習法規及配套措施，落實終身學習法制化。

1-2 完備學習型臺灣地圖，整合終身學習體系。

1-3 精進終身學習調查。

2. 培養專業人才

2-1 精進各類終身學習專業人員培訓。

2-2 提升學校教師終身學習素養。

3. 擴充學習資源

3-1 強化特定族群對象之學習方案。

3-2 完備終身學習券相關措施。

3-3 深化結合民間組織及私人企業等資源。

3-4 整合高等教育與終身教育學習資源。

4. 提供多元管道

4-1 強化全齡數位學習與媒體素養知能。

4-2 優化終身學習環境設施。

5. 推動跨域合作

5-1 結合環境公民與永續社區學習。

5-2 落實與普及高齡友善學習。

5-3 擴展跨族群與跨文化之學習。

6. 加強國際交流

6-1 推廣學習型城市認證及終身學習國際交流方案。

6-2 培養終身學習體系外語人才。

二、資源需求

(一) 人力需求

1. 運用相關部會、各級行政機關、終身學習機構、社教文化館所、各級學校，以及民間團體等現有人力。

2. 各級行政機關、機構等現有各類教育與文化行政人員、終身學習專業人

員、志工等進行專業進修、培訓；亦可擴大招募志願服務人員、培訓志工或推動各類學習型組織等。

（二）經費需求

本計畫所需經費依據年度經費支用標準編列，由本部及相關機關逐年編列預算支應。

捌、考核機制

本計畫由各主（協）辦機關依內容表推動辦理，原則於每半年（當年7月底及次年1月底前）提報執行情形及辦理成效至本部，以利瞭解。

玖、預期成效

透過本計畫執行，全面推展「學習型臺灣」之願景實現。

- 一、健全法制基礎，促進終身學習政策制度落實，提升全民持續學習之參與度與品質。
- 二、培養專業人才，保障特殊多元族群之終身學習權益，提供符合需求之學習輔導與支持。
- 三、擴充學習資源，結合數位科技，優化終身學習環境，提升終身學習機會與便利性。
- 四、提供多元管道，發展多元鼓勵機制，激勵民眾及各類終身學習專業人員之學習表現。
- 五、推動跨域合作，發展各類學習型組織，拓展終身學習場域，推動學習型城市穩定發展。
- 六、加強國際交流與合作，提升終身學習體系之國際視野與競爭力。